

北疆观察

久久为功 构筑北疆绿色长城

袁宝年

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,需要持之以恒、常抓不懈,一茬接着一茬干、一锤连着一锤敲,创造出更多绿色新奇迹

【一家言】

“加鞭”更要“加料”

李中言

“苦干的不如嘴甜的,能受的不如会说的。”这句话多多少少反映了一些基层部门忙闲不一、苦乐不均的现象。现象的背后,折射的是一些地方在运用干部激励机制上的欠缺。

人们习惯通过“快马加鞭”,让马儿跑得快些。但实际上,若想让马儿加速跑,平时多“加料”比平时多“加鞭”的效果要好得多。当然,“加料”不能只有精神奖励,也不能只有物质奖励,而要物质奖励与精神奖励相结合。倘若一味拔高其精神境界和道德风范,而不给予物质回报和权益保障,不仅伤人又伤心、流血又流泪。同样是做好事,子贡担全,却遭孔子批评,子路受牛却得到赞许,形象地说明,合理的权益保障和必要的物质激励,是对能者的有效呵护,更是弘扬主旋律、激发正能量的不竭动力。

“加鞭”与“加料”就好比硬币的两面,严格管理与关心爱护二者相互依存、不可或缺。提振干部的精气神,最大限度调动干部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,既要严格,也要厚爱,尤其是对干部要多一分关心,多一分厚爱,将心比心、以心换心,真诚以待、热情关心,凭发展论英雄、看实绩用干部,比贡献定位次,营造轻松舒畅、积极向上的干事创业氛围。

在激励干部这件事上,大可不必担心会“惯坏”干部。只要设计得当、落实精准,激励机制将会发挥出巨大的正向推动作用。既尊重激励对象的劳动与付出,最大限度在情感上贴近人、价值上尊重人、成长上关心人、工作上信任人,使干部能够在正向激励中产生正向反馈,得到精神的鼓舞、激发行动的热情,也要把握好激励的时、度、效,防止“雨后送伞”的过激激励、“名不副实”的过度激励、“隔靴搔痒”的无效激励。

从管理干部,不是缩手缩脚、不敢作为,也不是畏首畏尾、不敢闯试,而应该旗帜鲜明、理直气壮,对干部撑腰鼓劲、奖优罚劣,突出正向激励,坚决打破论资排辈、平衡照顾,真正让吃苦者吃香、能干事者上、有作为者有位、优秀者优先。只有政治上激励、生活上关心、待遇上保障,为敢担当的干部担当,为敢想的人“鼓足劲”,为敢干的人“加满油”,为敢试的人“卸包袱”,使他们政治上有盼头、工作上有干劲、生活上有奔头,才能让广大党员干部甩开膀子、迈开步子,集中精力冲锋陷阵、干出样子。

“有功不赏,有罪不诛,虽唐虞犹不能以化天下。”凡事出于公心,致力消除干事创业、奋发进取的思想障碍和机制藩篱,破除思维定式,打破条条框框,充分发挥考核的“指挥棒”“度量衡”“风向标”作用,通过严格奖惩,倒逼加压,正本清源,鼓舞士气,就能真正汇聚起干事创业的强大能量。

【街谈】

“分区定价”还需优化服务

张西流

以前,电影院的票价一直是“一口价”,即使是座位靠两边或太靠前的区域,票价也完全一样。如今,多地影院推出“分区定价”,引发热议。

所谓分区定价,是一些影院按照“黄金座位”“默认分区”“特惠区”等划分,标注不同的价格。如“黄金区域”票价比普通座位要高出10至20元。这种分区定价方式从表面看似乎不尽合理,但影院内的“黄金区域”是指中间偏后三排的位置,即黄金区域夹角小于36度,仰角不大于35度,同时在环绕立体声、沉浸式渲染下能够让声音更清晰精准。由此来看,“黄金区域”观影效果和体验更佳,分区定价多收10至20元也可以说是物有所值,体现了观影的相对公平。

对于影院推出分区定价,网友意见也是褒贬不一。调查结果显示,51%的网友表示“不愿意”,36%的网友选择“不好说”,觉得看电影类型及票价差距,只有13%的消费者选择“愿意”。反对者认为,分区定价是电影院在变相涨价,有违先到先得的公平原则,是观影服务的一种倒退。支持者则力挺分区定价,呼吁应该尊重影院的自主定价权,认为只要在购票前,影院对分区定价模式进行了充分的、透明的公示,就不存在违规。更何况,电影院属于文化企业,并非公益机构,通过差异化收费追求利益最大化并无不妥。

事实上,一些影院划分VIP厅、软座、包厢等实行差异化收费,从某种程度上讲,采取的也是分区定价的方式。既然人们对电影院见惯不惯并接受,那为何不能接受普通观影厅中的分区定价呢?对于影院来说,分区定价可以降本增效;而对于观众来讲,是在花钱选好座,买到精细化、差别化的优质观影服务,也就是“花钱买享受”。由此可见,尽管部分人对于分区定价方式还不能接受,但是从长远来看,这种细分的观影服务,对双方都是有利的。

当然,影院分区定价,还需优化服务加持。电影院在推出分区定价的同时,应该增设好切入点,多提供一些原来没有的增值服务,而不是一味地加价,给人们落下借分区定价乱收费的口头实。换句话说,分区定价要有明确的让观众多付费的理由。值得注意的是,分区定价多收10至20元是否合理,还有待市场检验,并需在充分尊重观众意见的基础上做出更合理的调整。除此之外,影院在未来积极转型升级,通过经营和销售模式的多元化探索来增强市场竞争力,吸引更多观众走进影院,才是最佳选择。

天空湛蓝、山林葱郁、河湖澄澈、草原辽阔……放眼北疆大地,一幅幅绿富同兴的鲜活画卷正在内蒙古大地徐徐展开。

近年来,内蒙古紧紧围绕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战略定位,持之以恒推进生态建设,极大改善了全区生态环境。实践证明,绿水青山既是自然财富、生态财富,也是社会财富、经济财富,只有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之路,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,方能以高品质的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。

累计防沙治沙规模居全国第一、年均防沙治沙规模居全国第一、累计造林种草居全国第一……一串串亮眼的数据,昭示着内蒙古生态环境治理取得了显著成果。但是我们仍要清醒地看到,内蒙古的生态环境依然比较脆弱,生态环境保护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,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尚不稳固,仍需保持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,锚定目标、接续奋斗,为北疆大地再添新绿,以扛牢“国之大者”的高度自觉全面

推进美丽内蒙古建设。

逆水行舟用力撑,一篙松劲退千寻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,人类要更好地生存和发展,就一定要防沙治沙。这是一个滚石上山的过程,稍有放松就会出现反复,唯有咬定目标任务不放松,持之以恒坚持系统观念,扎实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,把全要素全方位治理的格局立起来,以挑大梁担重任的使命担当打好“三北”工程攻坚战,不断提升工作质量和成效,从薄弱环节着手,向最佳效果努力,苦干实干、勇毅前行,才能守护和不断扩大亮丽内蒙古的绿色版图。

苏和老人十年如一日坚守荒漠,人工种植梭梭9万多株,在额济纳旗茫茫戈壁建起一道绿色屏障;临河区国营新华林场,经过三代人40余年

努力才让“沙海”变“林海”;“绿色乌审”治沙群体,60年接力植绿才使“不毛之地”毛乌素沙地治理率达到70%……北疆大地一个个绿色奇迹的背后,是一代又一代人的艰苦奋斗,这也充分说明,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,需要持之以恒、常抓不懈,一茬接着一茬干、一锤连着一锤敲,如此才能创造出更多绿色新奇迹。

伟大人民铸就伟大精神,伟大精神成就伟大事业。在北疆大地上,几代人接续奋斗,用心血和汗水浇灌荒漠,用智慧和力量播撒绿色的动人故事比比皆是。一个个改善生态、守护家园的“内蒙古故事”,更为我们提供了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精神源泉。踏上打好“三北”工程攻坚战的新征程,内蒙古作为主阵地、主战场,更当大力弘

扬蒙古马精神和“三北精神”,知责担责、知重负重,勇担使命、不畏艰辛、驰而不息、久久为功,锲而不舍推动生态文明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,让内蒙古的天更蓝、地更绿、水更清。

守护好祖国北疆万里绿色长城,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,需要全区上下的共同努力和持续行动。让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不断转化为全区上下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,形成人人关心、人人参与的生态文明建设大格局,让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蔚然成风,才能让每个人都成为生态文明的坚守者和践行者,从而为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提供源源不断的能量,不断创造生态文明建设新奇迹,把祖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构筑得更加牢固。

让我们行动起来,拿出不畏艰险的恒心和久久为功的耐心,为厚植“北疆绿”、增色“中国蓝”作出更大贡献,让北疆大地更加绿意盎然、生机勃勃,不断书写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内蒙古新篇章。

画里有话

各地积极推进“全国关爱环卫工人行”活动



关爱环卫工人

环卫工人是城市的“美容师”。近日,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广东省共同开展了2023年环卫工人节庆祝活动,要求各地积极推进“全国关爱环卫工人行”活动。

新华社发 王鹏 作

共有精神家园

学所以益才也 砺所以致刃也

【出处】

(西汉)刘向《说苑·建本》

【原典】

子曰:学所以益才也,砺所以致刃也。吾尝幽处而深思,不若学之速;吾尝跋而望,不若登高之博见。故顺风而呼,声不加疾,而闻者众;登丘而招,臂不加长,而见者远。故鱼乘于水,鸟乘于风,草木乘于时。

【释义】

《说苑》是刘向主持校理皇家图书期间博采先秦至汉初的典籍文献,分类辑录而成,主要记述诸子言行,以阐明儒家政治思想和伦理观点为主旨,旨在鉴古知今。《说苑》记载了春秋战国至汉代的逸闻轶事,以诸子言行为主,每类之前列总说,后加按语。《建本》为《说苑》第三章。所谓“建本”,即建立根基、奠定基础的意思。在《建本》总说中,刘向提出:“君子贵建本而重立始。”

“学所以益才也,砺所以致刃也”是孔子的嫡孙子思关于治学的论述,意思是说,要想增长才干,就要努力学习;要使刀刃锋利,就得勤加磨砺。在此基础上,子思还进而阐释了如何高效率地学习,“吾尝幽处而深思,不若学之速;吾尝跋而望,不若登高之博见”,与其一个人独自思考,不如向他人学习效率高;与其踮起脚来张望,不如登上高处看得远。强调学习要善于借势,既要坚持独立思考,又要在借鉴学习他人中提高学习效率、在登高望远中开阔视野、打开格局,即荀子所说的“善假于物也”。

这段阐述与《荀子·劝学》中的内容基本一致:“吾尝终日而思矣,不如须臾之所学也;吾尝跋而望,不如登高之博见也。登高而招,臂非加长也,而见者远;顺风而呼,声非加疾也,而闻者彰。”

【启悟】

重视学习、提倡学习是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。中国古代先贤特别重视学习,勤学思想源远流长。孔子、孟子、荀子等儒家代表人物都有劝学的名篇名言传世。其深层哲学理念就是以学习为工具,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,达到涵养气质、培育人格、增长才干的目。

本领不是天生的,是要通过学习和实践来获得的。“宝剑锋从磨砺出,梅花香自苦寒来”,不经过一番风雨兼程的磨砺,不经过一番风刀雨剑的坚持,一个人很难具备渊博的学识,更遑论学以致用、知行合一。

学习是一个持续的动态的过程。善于学习,才能克服本领恐慌、跟上时代步伐。对待学习,我们要以“空杯”心态,把学习当成一种追求、一种习惯,虚心向书本学,向群众学,向实践学,永远不自满、永远在学习,才能不断进步、不断提高。

学习也是一个与实践相结合的过程,只有学以致用、学而能用,才是学会了、学好了。要本着干什么学什么、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,围绕履职所需、发展所需、群众所需,在实践中不断发现和弥补自身的知识空白、经验盲区、能力弱项,在解决急难险重问题中锤炼本领。

面对日新月异的社会发展和日益复杂的工作任务,我们必须要将学习作为“立身之本、成事之基”,立足社会需要,紧跟时代变化,不弃学于寸阴,不拒学于点滴,加快知识更新、加强实践锻炼,在践行初心使命的过程中成长为谋事、干事、成事的行家里手。(袁宝年)

【洞见】

把纪律挺在前面让警醒成常态

鱼子

纪律是管党治党的“戒尺”,也是党员、干部约束自身行为的标准和遵循。严守各项纪律,是做好一切工作的基础和前提,亦是对每一位党员干部的底线要求。广大党员干部必须时刻把纪律挺在前面,让警醒成常态。

从将纪律教育融入党员干部组织生活、“三会一课”等日常,到组织参观警示教育基地,观看警示教育片、开展廉政家访等活动;从按照“层级接近、岗位相似”原则,组织相关领域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旁听庭审,用“案中人”警醒“身边人”,到采取制戒廉政教育微课的方式,解读、剖析不同领域、不同级别、不同岗位违纪违法典型案例……各地针对重点领域和不同群体,坚持因地制宜、分层分类、精准施策,增强纪律教育的感染力、说服力,使铁的纪律转化为党员干部的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。千里之堤毁于蚁穴。大量案例

证明,违法无不始于破纪,从踩“红线”到触“底线”往往就是一步之遥。一旦无视党规党纪、视之为“稻草人”“橡皮筋”,必然踏“雷区”、踩“底线”,走上不归路。回顾我们党走过的波澜壮阔光辉历程,从“三大纪律八项注意”,到辽沈战役期间的“锦州苹果、一个不拿”;从“进京赶考”前提出的“两个务必”“六条规矩”,到解放上海后的“露宿街头”……一代代中国共产党人用实际行动诠释了严明的纪律、优良的作风,赢得了人民信任,也力证了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重要性。纪律规矩是底线,亦是红线,更

是不能触碰的高压线。时刻将纪律当做必备的基本功,才能“出淤泥而不染”,堂堂正正做人、挺直腰板做事;才不会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,在推杯换盏中忘记了党性原则和纪律规矩;才不会公款旅游、违规收送礼品礼金、违规使用公车、违规公款吃喝;才不会因为老乡、同学、战友等感情深厚而放弃了原则、忘了底线;才不会在哥们、朋友等名义的掩盖下掉入“陷阱”,做不该做的事、吃不该吃的饭、说不该说的话、去不该去的地方,也就不会让私欲的“河流”决堤,人生的“列车”脱轨。常念纪律规矩这个“紧箍咒”,画

【来论】

法治构筑未成年人网络安全屏障

潘铎印

近日公布的《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,将于2024年1月1日起施行。这是我国出台的第一部专门性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综合立法,旨在营造有利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网络环境,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,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。

作为互联网时代的原住民,当代青少年的日常与网络息息相关。数据显示,截至2023年6月,我国网民规模已达10.79亿,未成年网民规模已突破1.91亿。对于广大未成年人来说,网络为其开启了一个全新的世界,但在拓展学习生活空间的同时,也带来一系列问题。如未成年人安全合理使用网络的意识和能力不强,网上违法和不良信息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,未成年人个人信息被滥采滥用等。现实生活中,未成年人因沉迷网络荒废学业、出现打赏纠纷的新闻也不时见诸媒体,更凸显了网络

保护的重要性。用法治利器为未成年人筑牢网络安全屏障,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,是一项关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和成长成才的大事。《条例》的出台,是对相关法律在网络保护领域的进一步落实,体现的是党和国家对未成年人成长成才的高度重视和关怀。《条例》聚焦当前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面临的突出问题,以立法将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实践中成熟有效的做法上升为制度规定。同时,明确有关政府部门和企业、学校、家庭等在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中的职责,明确相关情形的法律责任,体

现出较强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未成年时期是人的高速成长期,未成年人的行为模式和思维方式极易受所处环境影响,一个天朗气清的网络环境至关重要。《条例》明确将网络素养教育纳入学校素质教育内容;未成年人的监护人应当加强家庭教育家风建设;网络平台服务提供者应当履行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义务;明确规定加强学校、监护人对未成年人沉迷网络的预防和干预,要求网络游戏服务提供者建立、完善预防未成年人沉迷网络的游戏规则等。在网络素养促进、网络信息内容规范、个人网络信息

保护、网络沉迷防范等方面建章立制,必将极大增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法治力量,不断筑牢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“防火墙”。

用法律的准绳衡量、规范、引导未成年人的网络保护,从法治上为解决网络乱象提供制度化方案,是建设法治社会的题中应有之义。维护好未成年人的网络权益,不仅需要平台强化合规经营意识,依法履行主体责任,也需要家庭、学校、社会一道携起手来,承担起对未成年人正确使用互联网、提升网络素养、知悉网络风险的教育责任,共同为未成年人构筑好坚实的网络安全屏障。

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关系国家未来和民族希望,关系亿万家庭幸福安宁。期待通过《条例》的实施,创新优化保护措施,筑起全链条、全方位的网络安全屏障,塑造更有利于未成年人的网络生态,以风清气正的网络环境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。